

進修學制通訊 第 111-2-13

(視同正式文件，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

LINE@「睽德霖」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亦可透過「學生服務」項目之關鍵字搜尋，例如選課、請假、成績、證照、畢業條件、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等。



※請掃描加入

【生輔組】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請假規定(3月20日起實施)：

(一) 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者：

- 1.0日及次日起5日內可請**病假**且不列入缺席紀錄，惟假單之附件須同時上傳照片檔(照片應顯示試劑篩檢陽性並註明檢測者姓名與檢測日期)，如無照片檔或照片內容不符合前述規定者，以一般病假處理。
- 2.第6日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可請**病假**，如就醫看診並取得醫師證明，不列入缺席紀錄，惟假單之附件須同時上傳醫師證明照片檔，如無醫師證明者，以一般病假處理
- 3.如為校內住宿生，請假規定同前並建議返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二) 篩檢陽性中重症者：

可請防疫隔離假(假別:**特殊假**)，假單之附件須同時上傳隔離治療通知書，通知書所載隔離日期不列入缺席紀錄，如無隔離治療通知書者，以一般病假處理。

2. *****同學有事情或生病請依規定線上請假，並主動查詢是否已核准**，如假單被退回，請按被退原因更正重新申請(例如:COVID-19 輕症確診應請病假卻請特殊假；公假不可由同學申請，應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以避免遭記曠課，曠課各達 20、40、60 節都會函知家長，並由導師聯繫家長共同輔導，完成線上輔導紀錄。
3. *****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宣導，機車定期檢驗為該局推動空氣污染防制之重要目標，故校園停車證要求申請人必須先完成年度機車排氣定檢**，始可同意申請。若學校有噪音車、改裝車等宣導作業需求，環保局亦可配合宣導。
4. *****內政部役政署宣導，112 年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申請：**
 - (一)申請對象：83~93 年次應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
 - (二)申請日期：
 - 1.優先入營：112 年 05 月 16 日 10 時起至 06 月 15 日 17 時止。
 - 2.延緩入營：
 - (1)陸軍:112 年 07 月 03 日 10 時起至 12 月 29 日 17 時止。
 - (2)海軍艦艇兵、海軍陸戰隊及空軍:112 年 07 月 03 日 10 時起至 10 月 31 日 17 時止。
 - (三)詳情請至役政署全球資訊網首頁/主題單元(最新消息)查詢。
5. 每週請主動上網查詢自己出缺勤情況，如**遭誤記曠課應於乙週內**自行列印「BC420學生缺曠明細表」，圈選誤記節數並請任課老師註明「誤記」及「簽全名」後送生輔組辦理更正，逾期依規定無法處理。【缺曠明細表列印: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學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BC4學生查詢列印→點選BC420學生缺曠查詢→缺曠明細表】
6. **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第 1 個上班日會發至導師 Line 群組，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請務必留意，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可至本校【學務處網頁→學務服務專區→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下載。

~ 接下頁 ~

7. ***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

- (一) 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且系統有限制，每日只能請一次假，若當日有缺課者，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
- (二) 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事假寫明何事(勿只寫家裡有事)，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勿只寫身體不適)，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非三等親請事假)，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

(三) 公假：

1.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
2. 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逾期無法受理。

★導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導師作業入口"→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團體公假申請→新增班級公假單。

★活動指導老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教職員作業入口"→點選團體公假申請→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

3.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校外公司差旅應請事假)。

- (四) 線上請假流程：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學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若審核未通過，應於期限內(缺課當日起14天內)重新申請。

- (五)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系統操作手冊)→學生(學生請假操作手冊)。

8. 人權法治教育宣導：

教育部轉內政部警政署「識詐」宣導，常見詐騙手法包括假網路拍賣(購物)、投資詐欺、解除分期付款詐騙、假愛情交友及假冒親友詐騙等，相關防制宣導可至教育部詐騙防制專區網站下載 (<https://reurl.cc/pLOELe>)。

【軍訓室校安中心】

1. 請同學儘速辦理車證，校區內行車請減速慢行，停放車輛務必遵守本校停車規範(例如：紅線、人員出入口、走廊內及有礙交通處等禁止停車)，嚴禁機車三載等違反交通規則行為，如經發現取消上山資格。
2. 為維護學生個人身心健康，請勿沾染吸菸惡習，並杜絕毒品危害，不因好奇而濫用藥物；不參加任何幫派組織，不涉足不正當場所及沈迷於網咖，深夜不在外遊蕩，生活作息保持正常。
3. 為預防同學及寵物罹患狂犬病，請同學不要攜帶寵物入校園，也請同學勿餵食流浪動物。
4. 提醒同學注意交通安全，由於本校去年發生多起交通事故，大多是同學超速、超載、未遵守交通規則(未戴安全帽)，造成自身的受傷，給自己及家人造成困擾。

5. 進修學制的同學於夜間停放汽機車時請特別注意，勿因為自身的停車方便造成他人的不便，也不要停放在重要道路阻礙緊急救護車輛的進出，特別是會展館旁的道路常因機車亂停造成車輛無法進出，此處常常停放兩排機車以致道路縮減機車無法進出。機車停放後山停車場請減少噪音，進出學校路口請配合交通號誌。
6. 教育部已通令全國大專校院於 112 年 3 月 1 日起全國校園內禁菸，新北市衛生局將不定期至校抽查，如有違規同學將處以 1 萬元罰金，請同學配合規定；本校原進修部吸菸區已經塗銷，同學不得以任何理由在那裡吸菸。請同學配合學校全面禁菸，新北市衛生局隨時到校稽查。依「菸害防制法」於非吸菸區吸菸最高處新臺幣 1 萬元罰鍰，並依校規記小過處分。

【課指組】

1. 進修部學生聯合會訂於 5 月 23 日(二)晚間 18：30 在藝文教室辦理法律責任宣導研習，參加對象為進修學制暨學聯會幹部。
2. 校內外相關獎助學金訊息已放置「獎助學金資訊網」，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提出。

【衛保組】

1. 進入校園自主配戴口罩，但是搭乘接駁公車與進入健康中心還是必須配戴口罩。
2. 請導師向同學宣導：若快篩為陽性務必通知導師，以利導師進入導師發展中心群組進行校內 Google 表單通報。
3. 防疫措施為確診者需執行居家隔離五天後，快篩呈現陰性，可提前解除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最多為 7 天。
 -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均可外出不以快篩結果為限制並必需全程佩戴口罩。
 - 避免出入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容易近距離接觸不定對象之場所。
 - 禁止聚餐聚會等近距離或群聚型活動。
 - 如需前往醫院陪病探病就醫或檢查等請遵守現行醫療應變措施。
 - 有症狀者如有就醫需求禁止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4. 「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如需申請學生平安保險，請填妥相關資料後隨附證明在每週二、週四晚上 20：00 止交至衛保組護理師。

【服學組】

1. 請提醒同學一起維護校區及班上環境整潔，隨手做環保，做好垃圾分類，不要將垃圾留置在桌面、抽屜及地面上。
2. 三分鐘環保運動：請各位老師於上課前和下課後，利用約一至三分鐘，督導學生執行基本教室整潔維護工作，內容包含：
 - 1.上、下課前先請同學將走廊和教室地面、桌上和抽屜裡的垃圾拿至垃圾桶。
 - 2.於下課前請同學協助黑板擦乾淨，注意桌椅整齊，以方便下一個班級使用。
 - 3.離開教室前請關閉電源(冷氣、電扇、電燈)和門窗。



2023.05.15